

# 爱心献血 一诺千金

## 患白血病的丈夫刚去世 她就来献血了

□本报记者 王春霞

1月15日下午,28岁的贾方方专程从高新区赶到市区鹰城广场,走上献血车献血400毫升。原本献血是一件平常事,可对她来说,却有着不同寻常的意义。她的丈夫张根胜因患白血病刚刚离世20余天,她强忍着内心的悲痛说:“我老公住院期间,有不少志愿者为他捐献过血小板。今后只要身体允许,我会定期献血或血小板!”

张根胜是叶县田庄乡人,与贾

方方育有一子已5岁,夫妻二人努力打拼,近几年一直在市区卖童装。去年,贾方方的公公患了膀胱癌,手术出院才一周,因脾大且反复发烧的张根胜又被确诊患了慢性粒细胞白血病。婆婆带着儿子在家照顾公公,贾方方则在医院照顾丈夫,那段日子对她来说异常艰难。

童装生意显然是做不成了,丈夫住院期间,贾方方以丈夫的名义把家中剩余的140多套童装捐给了市义工联,希望送给需要的孩子们。张根胜在市一院血液科接受了

半年左右的治疗,多次输注血小板还是没能挽留住生命。2017年12月23日,刚过完31岁生日的他因突发脑出血离世。

贾方方说:“我在陪丈夫治疗期间感触很深,医院血液科病人很多,还有很多是孩子。以前我不知道有那么多病人需要靠输血来延长生命,以后我一定要多献血,多献血小板,能帮助多少人就帮助多少人。”丈夫住院期间,贾方方曾两次赶到市中心血站要求献血,但因均转氨酶高未能如愿。

市无偿献血志愿者服务队的志愿者曾多次为张根胜捐献血小板,贾方方由此认识了队长程相斌。2017年12月26日晚,她在微信上给程相斌留言:“程叔叔您好,和您说一下,我老公23日晚上走了,没能等上那一袋血小板就脑出血了,感谢您这段时间的关心和帮助。等身体调整过来,我会定期献血小板。我们一起努力,尽量不让这样的事情再发生。”程相斌忙回信安慰,难得一夜未睡好。

1月15日下午,贾方方献完血

又在微信上给程相斌留言:“我今天到这儿了,献了个全血。以后我会定期献血和血小板的。”

程相斌感慨:“家里塌天的事情刚过去20多天,她就登上爱心献血车。真是一诺千金呀!”

昨天,记者联系到贾方方,她刚刚带公公在医院做过治疗,之后就赶往郑州还钱了。她平静地说:“丈夫治病期间,郑州一个好朋友送来了一万块钱,现在我把家中一些东西变卖了点钱。朋友之间帮忙可以,手里有钱还是应该还人家的。”



## 感冒者众多 甘蔗根变成抢手货

昨天上午,市区开源路与园丁路交叉口附近一名卖甘蔗的商户给记者看店内仅有的几个甘蔗根。

近段时间,不少市民患上了感冒或呼吸道疾病。因民间流传着甘蔗根熬茶止咳的偏方,平常无人问津的甘蔗根近日成了抢手货。甘蔗店老板郑见介绍,他的店每天销售100多根甘蔗,可近日到了晚上留不下一个甘蔗根,“现在甘蔗根成宝了,今天早上到现在已经有6个市民来我这儿捡”。

本报记者 禹舸 摄

## 购买的二手房未过户 原房主及儿子先后去世 王先生遭遇立户烦恼

□记者 范丽萍

本报讯 购买的二手房还没办理过户手续,原房主就去世了,而这套房子还“挂”着原房主儿子的户口。“现在的问题是,原房主儿子也病逝了,户口不注销,我就没法重新立户!”近日,市民王先生向本报反映了他的这件烦心事。

据王先生介绍,2004年,他从刘某手中购买了一套位于市区东环路西1号院的单位住房,因为当时房产证未办下来,双方签订了一份买卖合同,约定了日后转办房产手续的具体事宜。2006年房产证办下来,他准备找刘某过户时,得知刘某已去世,其老伴早些年也去世了。这让他感觉很无奈,但转念又一想:这房子是买来住的,以后也不打算再买卖,所以就太在意过户这件事。

去年年底,王先生二孩出生需要上户口,他拿着相关房产手续及证明材料来到东环路派出所办理立户手续时,查询到这套房子还“挂”着刘某儿子的户口,而刘某的儿子前几年也病逝了。户籍民警让他找所辖社区民警核查开具销户证明,然后才能办理立户手续。于是,王先生找到东联北社区民警说明情况,社区民警要求他提供刘某儿子的死亡证明。

“我不是亡者的直系亲属,拿不到亡者的死亡证明。刘某还有一个女儿嫁到了外地,但我不清楚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所以非常担心。如果联系不到刘某女儿,就真的立不了户了吗?”王先生说,他实在没办法,就恳请几位知情邻居写了一份关于刘某儿子死亡的证明证言。但是社区民警不认可,坚持销户要有正规手续。

1月15日,记者电话联系了东联北社区民警牛警官。针对王先生遇到的特殊情况,牛警官介绍,王先生拿的房产证上写的是刘某的名字,通常“房产证上是谁的名字,就立谁为户主”;刘某去世后户口已经注销,但其儿子作为辖区的“重点人员”,销户非常严格。王先生所提供的知情邻居的证明证言只能作为一个侧面证据。此外,刘某还有一个女儿,这种情况下,更不能贸然就把刘某儿子的户口注销掉。假如有一天刘某儿子回来或是又在外地犯罪了,这里户口已被注销,那这个人连判刑都没法判。所以,他们在这件事的处理上很慎重,已向领导汇报情况并展开调查。王先生若能联系上刘某的女儿最好,如果不能,他们会按正规渠道和程序继续对刘某儿子的情况进行全面了解核实。

## 周末夜查酒驾醉驾毒驾 十多名“酒迷瞪”被查处

□记者 赵志国

本报讯 记者昨天从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了解到,1月12日至13日,我市公安交管部门开展周末夜查行动,集中整治酒驾、醉驾、毒驾等严重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的交通违法行为,两天的集中行动共查处饮酒后驾驶16人,醉酒驾驶1人。

据介绍,此次行动启动后,我市各级公安交管部门针对辖区突出交通违法行为、高发区域、重点路段,组织民警携带执法装备,采取定点检查与流动巡查结合、科技手段与传统查缉方式结合的整治方式,有针对性地重点查处酒驾、醉驾、毒驾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1月12日晚,在平安大道与开源路交叉口检查点,一辆起亚牌小轿车被五一路派出所交警巡防大队执勤交警拦下,经呼气式酒精测试仪检测,驾驶员并某血液中的酒精含量为65mg/100ml,执勤民警当即对并某作出了暂扣驾驶证6个月,扣12分,罚款1500元的行政处罚。

当晚9时30分,在开源路

与新南环路检查点,北渡派出所交警巡防大队执勤民警拦下一辆雪佛兰牌小轿车,对司机任某进行了呼气式酒精测试仪检测,发现任某血液中的酒精含量为55mg/100ml,任某随后出示了尚在实习期的驾驶证。北渡派出所交警巡防大队对任某做出了吊销驾驶证,罚款1500元的处罚。

1月12日15时50分许,鲁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执勤民警在顺城路与墨公路交叉口执勤时,发现一白色电动四轮机动车由北至南从墨公路右转驶上顺城路,车速缓慢,比较可疑,遂将其拦停并将身上散发浓烈酒精气味的驾驶人马某带回大队处理。经呼气式酒精测试仪检测,马某血液中的酒精含量为174mg/100ml。后经抽血检测,马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57.35mg/100ml,属醉驾。当天,马某被鲁山县公安局采取强制措施。

据了解,在两天的集中行动中,我市公安交管部门共查处饮酒后驾驶16人,醉酒驾驶1人。



## 街头冰堆搬家

1月15日上午,新华区环卫工人对建设路二段公交车站点、慢车道等路段展开冰堆集中清理行动。

据了解,由于近期市区气温较低,堆积在路旁的积雪形成冰块,持久不化,给路人造成安全隐患。1月15日,新华区环卫人员展开集中行动,彻底清理路旁的冰堆。

本报记者 张鹏 摄